

附件：

子洲县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评价方式：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评价组

报告日期：2024 年 3 月 7 日

子洲县财政局（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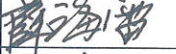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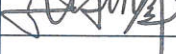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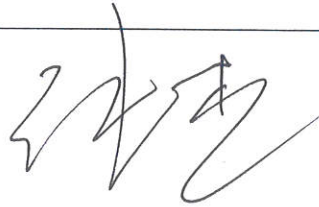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15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单位确定的单位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单位核定批复的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0，计5分；“三公经费”>0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90%，计5分；80%（含）-90%，计4分；70%（含）-80%，计3分；60%（含）-70%，计2分；低于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3分；0-10%（含），计2分；20%-30%（含），计0.5分，大于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50%。6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0.5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3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2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计6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6	6	
	预算管理(1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0.5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单位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100%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100%。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3	3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50%以上的，得3分；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单位(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资产管理(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分。	单位(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2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单位(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100%一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3		
产出 (25分)	职责履行(25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单位，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二级单位引用所属一级单位得分。	2023年度水利局完成子洲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选等级情况	10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2023年实施工程年底完成情况，已完成得5分，完成98%的2分；完成95%得1分；完成95%以下不得分。	完工2022年16座小型拦沙坝，完工杨桥嘴中型拦沙坝1座，在建施工4座小型拦沙坝，完成投资1600万	25	5	
		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2023年实施工程年底完成情况，已完成得5分，完成98%的4分；完成95%得2分；完成95%以下不得分。	完成2022年市级水保生态修复工程马岔镇冯家渠村窑则沟坝的续建施工任务，完成投资370万	5	5	
效果 (20分)	履职效益(20分)	经济效益	带动农户经济增长发展得5分，否则不得分。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92平方千米，农业种植结构得到合理调整，劳动强度明显减轻，使农民的收入显著增加。	15	5	
		社会效益	宣传水土保持法，提高了人们对水土保持的重视。普及率100%得5分，少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发放宣传册、科普水土保持法。	5	5	
		生态效益	全年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得5分，发现不合格一次扣1分，扣完为止。	完成投资600万到11月底，完成投资400万元。全年治理水土流失面积95km2。	5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5分；85%（含）-95%，计3分；75%（含）-85%，计1分；低于75%计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单位、群体或个人。	5	3	群众满意度94%
总分					100	97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100分。

二、评价小组

姓 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签 字
张杰	局长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高睿	四级调研员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薛海雷	党组成员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张甜	一级科员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张永峰	干事	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24年3月7日

单位意见：

单位负责人（签章）：




2024年3月7日

三、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一）单位概况

1、单位性质、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本单位人员编制 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实有人员,5 人，行政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6 人。年末固定资产净值 41.55 万元。

2、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根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等制定的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推进落实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正确指导下，我县退役军人系统锚定“三个坚持”、聚焦“五大目标”不动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及“三个年”活动，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3、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年初财政批复整体预算 4727.75 万元，基本支出合计：148.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43.31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5.28 万元,项目支出 4579.16 万元。

4、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①、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的情况；

②、通过科学规范制定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

③、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④、2023年，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目已按计划、按进度实施，基本上达到了预期效果，资金使用到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5、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3年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财政拨款共4727.75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本年度共支出148.5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43.31万元，公用经费支出5.28万元，项目支出4579.16万元。2023年我单位全面完成了预算任务，各项经费按时支付，所有项目有序开展。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1、履职完成情况：

（1）保障体系建设由有转优。（五有：有机构、有编制、有人员、有经费、有保障）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百千万工程，我县1名同志被评为全省“百名优秀站长”，2名同志被评为全市优秀站长，4名同志被表彰为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先进工作者，9个服务站被认定为陕西省标杆型退役军人服务站，3个服务站被认定为榆林市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打造了37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1个“退役军人之家”，积极和财政局对接，持续为各乡镇预算专项经费，有效保障了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高效运转。

（2）优抚优待工作提质增效。按时、足额发放1-12月份优抚定补金1448.13余万元，提高了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发放137名2021年、2022年入伍义务兵、2021年入伍预备消防士义务兵家庭优待金590.72余万元；补发了97名2019至2021年入伍大学生退役士兵家庭优待金698.4万元。更换发放“光荣之家”牌匾80余块；截至目前总计审核录入退役军人优待证申请4655条，发放优待证4184张；为全县17名符合条件1-6级残疾军人缴纳职工医保7.5万元，为3名5-6级因精神病评残的退役军人补发护理费254681.82元。

（3）双拥创建工作谱写新篇。一是积极开展省级“双拥”模范县城创建工作，召开全县双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安排部署了双拥模范县城创建工作，给各成员单位下达任务清单，抽调专人进行督导考核，双拥创建工作走深走实。二是

强化双拥工作宣传。打造双拥主题公园、双拥一条街、红色英模墙，常态化利用公众号和中心广场电子屏宣传双拥事迹，营造浓厚双拥氛围。三是落实拥军优属政策。开展“春节”、“八一”、常态化走访慰问活动，为驻子武警中队、人武部、消防队、民兵训练、边海防家属、全县重点优抚对象和困难退役军人送去了200余万元的慰问金和慰问品；为19名三等功现役军人家庭庆送喜报，发放慰问金1.9万元。四是积极组织双拥活动。开展了子洲县2023年度“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军嫂”评选活动；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80周年惠民文艺晚会和书画展；举办退役士兵和新兵入伍欢送仪式；举办双拥杯冰壶比赛，组织退役军人参与市级双拥杯运动会；“八一”期间颐和酒店免费为全县退役军人提供就餐聚会；重阳节冯渠敬老服务中心免费为马岔镇退役军人用餐，局、中心组织为退役军人义务理发。五是探索社会化拥军新模式。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参与拥军优属活动，13家社会化拥军场所43条优待政策持续为现役军人、退役军人提供优先优惠服务。

（4）释放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潜力。一是拓展了就业渠道，联合县人社局举办了“春风行动”招聘会，协调27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帮助11名退役军人成功应聘专职消防岗位；审核并上报20名退役军人进行学历提升教育；为57名退役士兵进行免费汽车驾驶维修技术培训。二是优化了创业环境，组织专门的创业贷款发放仪式，为23人发放“拥军贷和创业贷”418万元；与子洲县税务局签署合作协议，打造子洲县退役军人涉税费事项服务站，提供便捷服务。三是做好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2023年度共接收退役士兵89名，转业军士7名，大学本科退役士兵28名，这35人和2022年33名大学本科退役士兵全部安置到位。四是安置历史遗留问题全部清零，10名非个人原因未上岗退役士兵全部安置到

岗；20名在册不在编退役士兵全部录入系统纳入管理；待安置、待岗期间生活补贴732人6565778元全部发放到位。

(5) 坚持解困纾难，进一步提升关心关爱力度。2023年，为我县生活困难退役军人申请发放省级关爱基金两批次3人慰问金4万元、市级关爱基金四批次59人慰问金33万元、困难退役军人子女上大学市级关爱基金15人4.5万元、县级关爱基金19人3.4万元；为三批55人次重点优抚对象报销医疗费用18.8余万元。联合榆林高新医院，下乡入户、设置诊疗台免费为我县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等优抚对象进行健康义诊；联合榆林市爱尔眼科医院，组织开展1周“情暖老兵，守护光明”公益活动，免费进行眼睛检查，并为3名需要白内障手术的退役军人免费手术；联合检察院为1名退役军人进行司法救助；以八一建军节、重阳节为契机，组织退役军人志愿者开展主题志愿服务活动，为老退役军人义剪并进行政策宣传。

(6) 坚持主动出击，切实维护好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一是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好基层服务站作用，深入开展“春暖”百日走访活动，变“群众上访”为“主动约访”，累计入户走访退役军人946户，实现信访工作“关口前移”，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二是利用三到位一处理的信访原则和一重视两精准三勤工作四到位的做法，有效化解信访积案。化解了60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军人群体性信访案件和安置历史遗留问题两大群体性信访案件；解决了白玉贵长达数十年个人信访案件、病故军人遗属张怀珠跨省信访事件；稳控了大学生退役士兵讨论身份问题和参战退役军人社保医疗两大群体性信访案件。三是加强退役军人舆情监控，积极答复信访事项。全年共排查办理案件52件，全国退役军人信访信息系统信访答复24人，榆林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答复8条，陕西省信

访信息系统答复 6 条，省市县政务平台回复 6 件，确保退役军人诉求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

2、履职效果情况：

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的正确指导下，我县退役军人系统锚定“三个坚持”、聚焦“五大目标”不动摇，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及“三个年”活动，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社会效益：按时、足额发放 1-12 月份优抚定补金 1448.13 余万元，提高了优抚对象的生活水平；发放 137 名 2021 年、2022 年入伍义务兵、2021 年入伍预备消防士义务兵家庭优待金 590.72 余万元；补发了 97 名 2019 至 2021 年入伍大学生退役士兵家庭优待金 698.4 万元。打造双拥主题公园、双拥一条街、红色英模墙，常态化利用公众号和中心广场电子屏宣传双拥事迹，营造浓厚双拥氛围。拓展了就业渠道，联合县人社局举办了“春风行动”招聘会，协调 27 家企业提供就业岗位，帮助 11 名退役军人成功应聘专职消防岗位；审核并上报 20 名退役军人进行学历提升教育；为 57 名退役士兵进行免费汽车驾驶维修技术培训。2023 年，为我县生活困难退役军人申请发放省级关爱基金两批次 3 人慰问金 4 万元、市级关爱基金四批次 59 人慰问金 33 万元、困难退役军人子女上大学市级关爱基金 15 人 4.5 万元、县级关爱基金 19 人 3.4 万元；为三批 55 人次重点优抚对象报销医疗费用 18.8 余万元。联合榆林高新医院，下乡入户、设置诊疗台免费为我县退役军人、现役军人家属等优抚对象进行健康义诊。实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百千万工程，我县 1 名同志被评为全省“百名优秀站长”，2 名同志被评为全市优秀站长，4 名同志被表彰为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先进工作者，9 个服务站被认定为陕西省标杆型退役军人服务站，3 个服务站被认定为榆林市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打造了 37 个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1 个“退役军人之家”，积极和财政局对接，持续为各乡镇预算专项经费，有效保障了我县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的高效运转。

3、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单位组织社会民意测评得出。

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核实、走访群众等方式，采用科学的评价方法，对单位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达到了 94%。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

1、评价结论。

本次整体绩效评价主要涉及 6 个方面，满分 100 分，自评总得分为 97 分，优秀等级。其中单位预算配置方面共 15 分，得 15 分；预算执行方面共 15 分，得 15 分；预算管理方面共 15 分，得 15 分，资产管理方面共 10 分，得 9 分；职责履行方面共 25 分，得 25 分；履职效益方面共 20 分，得 18 分。

2、绩效分析：通过此次自评，各项绩效目标均已实现，但工作中仍有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两方面：

①是绩效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不高，服务质量等还有待提高。

②是单位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不够。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单位业务人员业务正在不断提升，水平有限，所以服务能力有待于进一步提高。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①是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还有待提高。

②是基础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相关管理制度不完善；

2、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①对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单位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单位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②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五）年度该单位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子洲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规定及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各项要求的情况；通过科学规范制定管理制度有效地加强了预算绩效管理，并围绕“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开展工作，突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各项目已按计划、按进度实施，基本上达到了预期效果，资金使用到位，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对各项目量化评价，我单位 2023 年度评价分为 97 分。此次绩效评价情况采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